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百信集團**  
PASHUN GROUP

**Pa Shu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百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74)

- (1) 進一步延遲刊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  
經審核全年業績及2021年年報；**
  - (2) 進一步延遲刊發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及寄發中期報告；**
- 及**
- (3)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佈乃由百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i)日期為2022年3月28日內容有關延遲刊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全年業績；(ii)日期為2022年3月31日內容有關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之未經審核全年業績；(iii)日期為2022年4月21日內容有關進一步延遲刊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全年業績；(iv)日期為2022年5月12日內容有關本公司股份暫停買賣；(v)日期為2022年5月12日內容有關進一步延遲刊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全年業績；(vi)日期為2022年6月24日內容有關進一步延遲刊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全年業績；(vii)日期為2022年6月24日內容有關進一步延遲刊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全年業績；(viii)日期為2022年8月22日內容有關延遲刊發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中期業績**」）及寄發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中期報告**」）；(ix)日期為2019年3月8日及2019年3月19日內容有關收購百勝百惠顧問有限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份；及(x)日期為2019年4月3日、2019年4月4日及2019年4月12日內容有關收購百惠服務顧問有限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份之公佈（「**該等公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等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進一步延遲刊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全年業績及2021年年報**

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已委聘獨立專業人士進行調查，目前預計調查報告將於2022年11月16日之前提供。因此，董事會及本公司核數師預計審計程序將不會於2022年10月31日之前全部完成。根據本公司目前可得之資料，經計及獲取上述調查報告所需之估計時間及本公司核數師收到調查報告後完成審計程序所需之估計時間（目前預計為一至兩週），目前預計經審核2021年全年業績及2021年年報將於2022年11月30日或之前刊發。

## 進一步延遲刊發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及寄發中期報告

由於中期業績將包括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若干經審核財務資料，本公司認為，於刊發2021年全年業績後刊發中期業績更為適合。考慮到誠如上文所述預計經審核2021年全年業績及2021年年報將於2022年11月30日或之前刊發，目前預計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將於2022年12月9日或之前刊發。

本公司將適時就刊發2021年全年業績、2021年年報、中期業績、中期報告及董事會會議日期另行刊發公佈，以便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知悉有關情況。

###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將自2022年5月12日下午一時十八分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直至另行通知。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及其他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董事會  
百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肖凱

香港，2022年10月27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肖凱教授、馮軍正先生及沈順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雄峰先生、張同先生及陳運偉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羅克女士、曹雷先生及丁慶先生。